

股票代碼：2231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彰化縣福興鄉番婆村彰鹿路六段546巷6號
電話：(04)778201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42
(七)關係人交易	42~43
(八)質押之資產	4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二)其 他	4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4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3.大陸投資資訊	47~48
(十四)部門資訊	4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06,248千元及110,154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68%及1.80%；負債總額分別為39,272千元及38,618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1.62%及1.39%；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788)千元及(5,409)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0.33)%及(5.00)%。

除上段所述者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所述，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82,567千元，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1,433)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政學



會計師：

沈字信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200020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履歷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為升電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3.31		106.12.31		106.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453,317	23	2,127,010	33	2,624,301	4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及(十七))	776	-	-	-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十三))	110,909	2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	3,833	-	8,108	-	7,81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及八)	1,273,970	20	1,240,033	19	1,009,021	1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六))	14,983	-	22,736	-	10,202	-		
1310 存貨(附註六(八)及八)	654,039	11	554,723	9	554,464	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三))	152,189	2	144,071	2	106,260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三)及八)	29,433	-	29,478	-	21,727	-		
	<u>3,693,449</u>	<u>58</u>	<u>4,126,159</u>	<u>63</u>	<u>4,333,791</u>	<u>71</u>		
1517 非流動資產：	15,401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附註六(三))	-	-	15,129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82,567	1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九))	1,573,761	25	1,354,549	21	1,123,232	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一)及八)	502,555	8	504,744	8	503,582	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二))	45,266	1	33,359	1	10,07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5,400	1	55,400	1	14,106	-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三)及八)	16,217	-	16,070	-	15,918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六(十三))	66,993	1	68,438	1	37,907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三))	291,264	5	358,579	5	77,70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三))	2,649,424	42	2,406,268	37	1,782,530	29		
	<u>6,342,873</u>	<u>100</u>	<u>6,532,427</u>	<u>100</u>	<u>6,116,321</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								
107.3.31	金額	%	106.12.31	金額	%	106.3.31	金額	%
1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四)及八)	\$ 794,675	13	1,458,560	22	902,084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六(二)及(十七))	-	-	490	-	5,110	-		
114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三))	30,775	-	-	-	-	-		
1150 應付票據	1,778	-	859	-	8,225	-		
1170 應付帳款	345,272	5	258,222	4	202,157	3		
12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5,825	-	4,785	-	6,194	-		
1310 其他應付款	162,488	3	162,944	3	184,855	3		
147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76,099	3	120,550	2	138,669	2		
1476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八))	10,206	-	9,747	-	13,953	-		
1517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	2,978	-	38,274	1	27,126	1		
1543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六(十七)及八)	586,027	9	684,408	11	-	-		
1544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六)及八)	-	-	165,000	3	547,000	9		
	<u>2,116,123</u>	<u>33</u>	<u>2,903,839</u>	<u>46</u>	<u>2,035,373</u>	<u>33</u>		
非流動負債：								
1543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七))	-	-	-	-	676,295	11		
155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六)及八)	292,147	5	27,147	-	38,305	1		
17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869	-	800	-	4,283	-		
18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572	-	12,685	-	15,182	-		
1920 存入保證金	349	-	345	-	128	-		
	<u>305,937</u>	<u>5</u>	<u>40,977</u>	<u>-</u>	<u>734,193</u>	<u>12</u>		
	<u>2,422,060</u>	<u>38</u>	<u>2,944,816</u>	<u>46</u>	<u>2,769,566</u>	<u>45</u>		
負債總計								
107.3.31	金額	%	106.12.31	金額	%	106.3.31	金額	%
1100 股本	1,015,393	16	1,011,840	15	919,855	15		
111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七))	376,063	7	278,643	4	279,419	5		
1120 保留盈餘	2,026,649	32	1,784,337	27	1,821,760	30		
1130 其他權益	10,531	-	(1,933)	-	(25,781)	-		
114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428,636	55	3,072,887	46	2,995,253	50		
1150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	492,177	8	514,724	8	351,502	6		
1160 權益總計	3,920,813	62	3,587,611	54	3,346,755	55		
	<u>6,342,873</u>	<u>100</u>	<u>6,532,427</u>	<u>100</u>	<u>6,116,321</u>	<u>100</u>		



會計主管：劉婉華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尤山泉



董事長：尤山泉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二十三)及(二十四))	\$ 1,014,700	100	829,41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八)、(十八)、(十九)、(二十五)及七)	542,819	53	382,529	46
營業毛利	471,881	47	446,887	54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九)及(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39,721	4	44,798	5
6200 管理費用	41,451	4	30,79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4,598	8	55,495	7
	155,770	16	131,091	16
營業利益	316,111	31	315,796	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六))：				
7010 其他收入	10,865	1	8,86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七))	(53,646)	(5)	(154,204)	(19)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七))	(6,934)	(1)	(6,811)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九))	(1,433)	-	-	-
	(51,148)	(5)	(152,151)	(19)
7900 稅前淨利	264,963	26	163,645	1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	44,872	4	20,087	2
8200 本期淨利	220,091	22	143,558	17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2,138	1	(35,428)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二十))	-	-	-	-
	12,138	1	(35,428)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138	1	(35,428)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2,229	23	108,130	13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42,312	24	160,762	19
8620 非控制權益	(22,221)	(2)	(17,204)	(2)
	\$ 220,091	22	143,558	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54,776	25	126,880	15
8720 非控制權益	(22,547)	(2)	(18,750)	(2)
	\$ 232,229	23	108,130	13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40		1.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36		1.5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尤山泉



經理人：尤山泉



會計主管：劉婉華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919,855	279,021	374,770	1,286,228	160,762	1,660,998
本期淨利(損)		-	-	-	160,762	-	160,7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3,882)	(33,8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60,762	(33,882)	126,880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398	-	-	398	(4,398)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19,855	279,419	374,770	1,446,990	(25,781)	2,995,253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11,840	278,643	486,358	1,297,979	1,784,337	3,072,887
本期淨利(損)		-	-	-	242,312	242,312	242,3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464	12,4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42,312	242,312	254,776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	(3,634)	-	-	-	(3,63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553	101,054	-	-	-	104,607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15,393	376,063	486,358	1,540,291	10,531	3,428,63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尤山泉



董事長：尤山泉



會計主管：劉婉華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64,963	163,64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5,458	31,744
攤銷費用	5,102	4,304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	(1,0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400)	(840)
利息費用	6,934	6,811
利息收入	(1,132)	(3,237)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帳損失(利益)	9	27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433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4	1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6,478	37,9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增加	(110,909)	-
應收票據減少	4,275	6,175
應收帳款增加	(33,937)	(2,577)
其他應收款減少	7,212	6,302
存貨增加	(100,153)	(46,00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118)	7,082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	(147)	(35,5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41,777)	(64,5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減少	(2,347)	-
應付票據增加	919	5,90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88,090	(43,04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029	(31,687)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2,174)	(6,223)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59	(3,139)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13)	(1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5,863	(78,3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5,914)	(142,889)
調整項目合計	(109,436)	(104,90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5,527	58,739
收取之利息	1,673	3,237
支付之利息	(4,800)	(4,520)
支付之所得稅	(1,327)	(3,62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1,073	53,82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4,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1,828)	(22,5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	-
受限制資產減少	45	24,17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445	(816)
取得無形資產	(2,978)	(3,238)
預付設備及廠房款增加	(51,20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8,486)	(2,46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73,927	283,041
短期借款減少	(1,237,812)	(681,176)
舉借長期借款	275,000	38,138
償還長期借款	(175,000)	(17,667)
存入保證金增加	4	-
非控制權益變動	-	(4,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3,881)	(381,66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601	(21,1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673,693)	(351,40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27,010	2,975,7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53,317	2,624,301

董事長：尤山泉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尤山泉



會計主管：劉婉華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一月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彰化縣福興鄉番婆村彰鹿路六段546巷6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汽車零件、汽車電機開關、各項電器產品、通信電子產品及電腦週邊設備等之製造、加工、買賣以及政府專案工程等業務。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五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復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起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於買方；對於內銷交易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2) 建造合約

合約收入過去係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加以認列，包括合約中同意之原始金額，加計與合約相關之任何變更、請求補償及獎勵給付等。於認列求償及變更時，係修正合約完成程度或合約價款，並於每一報導日以累積基礎重評估合約之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合約之求償及變更已核准時依合約修改處理。

(3)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107.3.31			107.1.1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合約負債—非流動	\$ -	(30,775)	(30,775)	-	(33,122)	(33,122)
其他流動負債— 預收貨款	(10,213)	10,213	-	(11,714)	11,714	-
其他流動負債— 預收模具款	(20,562)	20,562	-	(21,408)	21,408	-
資產影響數	\$ (30,775)	-	(30,775)	(33,122)	-	(33,122)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綜合損益表 受影響項目	107年1月至3月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營業收入	\$ 1,015,411	(711)	1,014,700
推銷費用	(40,432)	711	(39,721)
本期淨利影響數		\$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三)。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三)。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若債務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合併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金融資產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2,127,010	攤銷後成本	2,127,010
應收票據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1)	8,108	攤銷後成本	8,108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240,033	攤銷後成本	1,240,033
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6,910	攤銷後成本	16,910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註1)	84,878	攤銷後成本	84,878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1)	68,438	攤銷後成本	68,438
權益工具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15,12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5,129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該等權益工具(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IAS 39期初數	\$ 15,129	(15,129)	-
加項－權益工具投資：			
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入	-	15,129	15,129
合 計	<u>\$ 15,129</u>	<u>-</u>	<u>15,129</u>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三十)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4.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未導致財務報告重大調整。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 合併基礎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3.31	106.12.31	106.3.31	
本公司	Silver Cub Inc. (Silver)	投資控股	100 %	100 %	100 %	
Silver Cub Inc.	Golden Cub Inc. (Golden)	投資控股	100 %	100 %	100 %	
Golden Cub Inc.	上海為彪汽配製造有限公司(上海為彪)	汽車零件製造及加工	100 %	100 %	100 %	
本公司	為升國際貿易(股)公司(為升國際)	國際貿易	70 %	70 %	70 %	註三
本公司	Royal Cub Inc.(Royal)	投資控股	70 %	70 %	70 %	註三
Royal Cub Inc.	Ever Cub Inc.(Ever)	投資控股	100 %	100 %	100 %	註三
Ever Cub Inc.	ITM Engine Components, Inc.(ITM)	汽車零件銷售	100 %	100 %	100 %	註三
本公司	至鴻科技(股)公司(至鴻科技)	通訊電子產品及政府專案工程	51.28 %	51.28 %	51.28 %	
至鴻科技	鴻進光電(股)公司(鴻進光電)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100 %	100 %	100 %	
本公司	為昇科科技(股)公司(為昇科)	汽車零件製造及加工	56.89 %	56.89 %	53.75 %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3.31	106.12.31	106.3.31	
為昇科	道安達(股)公司	汽車零件製造及加工	- %	- %	100 %	註一
為昇科	Globe Cub Inc. (Globe)	投資控股	100 %	100 %	-	註二
Globe Cub Inc.	Glory Cub Inc. (Glory)	投資控股	100 %	100 %	-	註二
Glory Cub Inc.	為升科(上海)科技電子有限公司(為升科 上海)	汽車零件製造及加工	100 %	100 %	-	註二

註一：為昇科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日為合併基準日，採吸收合併方式合併子公司一道安達，以為昇科為存續公司，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提出辦理申請中。

註二：為升科(上海)科技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八日設立，本公司透過轉投資Globe Cub Inc.及Glory Cub Inc.，間接持有該公司100%股份而對該公司具控制力。

註三：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2.未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非屬金融資產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該等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四)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製造各種汽車零件、電機開關及相關零組件，並銷售予汽車等製造廠商。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經常以十二個月內累積銷售汽車及電機開關零組件達特定數量之基礎提供數量折扣予客戶。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工程合約

合併公司從事政府專案工程之承攬業務，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迄今已發生工程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合約包括固定及變動對價。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某些變動對價（例如按逾期日數為基礎計算之罰款），係採用過去累積之經驗以期望值估計；其他變動對價，則以最有可能金額估計。合併公司僅於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已認列收入金額若尚未請款，係認列合約資產，對於該對價有無條件之權利時，將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當合併公司預期一項工程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合併公司對政府專案工程提供與所協議規格相符之標準保固，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十八)。

3. 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五) 客戶合約之成本(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六)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期中期間法定所得稅率變動時，其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係一次認列於該稅率變動之期中報導期間。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七)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除下列所述外，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係參照建造合約之完成程度隨時間經過認列合約收入，並以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併公司考量各項工程之性質、預計工期、工程項目、施工流程、工法及預計發包金額等因素估計總合約成本。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現金及零用金	\$ 325	293	265
活期存款	<u>1,452,992</u>	<u>2,126,717</u>	<u>2,624,036</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453,317</u>	<u>2,127,010</u>	<u>2,624,301</u>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中，部分子公司所持有之銀行存款分別為360,375千元、336,964千元及264,681千元，因受外匯管制之限制，該銀行存款不能自由匯回控股公司。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應付公司債-贖賣回權	\$ <u>776</u>	<u>-</u>	<u>-</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贖賣回權	\$ <u>-</u>	<u>490</u>	<u>5,110</u>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7.3.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迅卓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u>15,401</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15,129千元。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匯率影響數計272千元，故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15,401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第一季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七)。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6.12.31</u>	<u>106.3.31</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 <u>15,129</u>	<u>-</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七)。

上述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3,972	8,247	7,955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77,292	1,243,355	1,059,119
減：備抵損失	<u>(3,461)</u>	<u>(3,461)</u>	<u>(50,237)</u>
	<u>\$ 1,277,803</u>	<u>1,248,141</u>	<u>1,016,837</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243,032	- %	-
逾期30天以下	22,871	- %	-
逾期31~60天	13,320	10.66 %	1,420
逾期61~90天	537	100 %	537
逾期90天以上	<u>1,504</u>	100 %	<u>1,504</u>
合計	<u>\$ 1,281,264</u>		<u>3,461</u>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u>106.3.31</u>
0~180天	\$ 1,228,656	961,159
180~270天	19,257	31,217
270~365天	-	186
365天以上	<u>228</u>	<u>24,275</u>
	<u>\$ 1,248,141</u>	<u>1,016,837</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7年1月至3月</u>	<u>106年1月至3月</u>	
		<u>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u>
期初餘額(依IAS39)	\$ 3,461	50,809	517
初次適用IFRS9之調整	<u>-</u>	-	-
期初餘額(依IFRS9)	3,461	-	-
減損損失迴轉	<u>-</u>	<u>(1,089)</u>	<u>-</u>
期末餘額	<u>\$ 3,461</u>	<u>49,720</u>	<u>517</u>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六)其他應收款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其他應收款－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7,021	5,826	4,231
其他應收款－應收利息	91	632	-
其他應收款－其他	<u>7,871</u>	<u>16,278</u>	<u>5,971</u>
合計	<u>\$ 14,983</u>	<u>22,736</u>	<u>10,202</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無變動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七)。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建造合約

	<u>106.12.31</u>	<u>106.3.31</u>
累計已發生成本(含與未來活動有關之合約成本)	\$ 49,814	-
加：累計已認列工程總(損)益	31,148	-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	80,962	-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80,962)	-
合約工作列報為資產(負債)之應收(付)客戶帳款	<u>\$ -</u>	<u>-</u>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合約餘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八)存 貨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原物料	\$ 391,660	263,837	292,603
在製品	98,291	103,294	94,891
製成品	88,574	112,461	85,114
商品	75,514	75,131	81,856
	<u>\$ 654,039</u>	<u>554,723</u>	<u>554,464</u>

存貨相關損失及(利益)之明細如下：

	<u>107年1月至3月</u>	<u>106年1月至3月</u>
存貨報廢損失	\$ 9	272
保固準備	502	940
存貨盤盈	(156)	(158)
下腳收入	(745)	(510)
列入營業成本	<u>\$ (390)</u>	<u>544</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已作為長期借款之融資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關聯企業	<u>\$ 82,567</u>	<u>-</u>	<u>-</u>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日以現金84,000千元取得奇美車電(股)公司17.5%之股份，並因而取得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7.3.31</u>	<u>106.12.31</u>	<u>105.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82,567</u>	<u>-</u>	<u>-</u>
	<u>107年1月至3月</u>	<u>106年1月至3月</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損	\$ (1,433)	-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u>(1,433)</u>	<u>-</u>	

2.擔保

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3.未經核閱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與計算。

(十)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u>子公司名稱</u>	<u>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u>	<u>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u>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至鴻科技(股)公司	台灣	48.72 %	48.72 %	48.72 %
為昇科科技(股)公司	台灣	43.11 %	43.11 %	46.25 %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消除前之金額：

(1)至鴻科技(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流動資產	\$ 558,030	421,933	359,240
非流動資產	338,177	343,128	326,864
流動負債	(543,495)	(387,284)	(297,354)
非流動負債	(35,039)	(35,058)	(63,473)
淨資產	\$ <u>317,673</u>	<u>342,719</u>	<u>325,277</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 <u>154,770</u>	<u>166,973</u>	<u>158,475</u>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7年1月至3月</u>	<u>106年1月至3月</u>
營業收入	\$ <u>146,913</u>	<u>38,152</u>
本期淨(損)益	\$ (25,046)	(17,717)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u>(25,046)</u>	<u>(17,71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益	\$ <u>(12,202)</u>	<u>(8,632)</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u>(12,202)</u>	<u>(8,632)</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56,222)	(112,388)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1,369	16,77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u>136,332</u>	<u>93,266</u>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u>(18,521)</u>	<u>(2,346)</u>

(2)為昇科科技(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流動資產	\$ 183,495	436,013	213,765
非流動資產	574,631	347,555	176,345
流動負債	<u>(24,143)</u>	<u>(25,028)</u>	<u>(17,972)</u>
淨資產	\$ <u>733,983</u>	<u>758,540</u>	<u>372,138</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 <u>316,420</u>	<u>327,007</u>	<u>172,114</u>
	<u>107年1月至3月</u>	<u>106年1月至3月</u>	
營業收入	\$ <u>7,131</u>	<u>-</u>	
本期淨(損)益	\$ (25,011)	(19,400)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u>(25,011)</u>	<u>(19,400)</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益	\$ <u>(10,782)</u>	<u>(8,973)</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u>(10,782)</u>	<u>(8,973)</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8,187	(43,442)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226,034)	(13,171)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	-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u>(217,847)</u>	<u>(56,613)</u>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模具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11,779	652,941	403,343	20,795	662,094	-	2,150,952
增 添	119,965	795	1,910	177	8,088	-	130,935
處 分	-	-	(35,644)	(487)	(12,213)	-	(48,344)
重 分 類	117,585	-	-	-	1,032	-	118,6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412	3,412	127	3,889	-	10,840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649,329</u>	<u>657,148</u>	<u>373,021</u>	<u>20,612</u>	<u>662,890</u>	<u>-</u>	<u>2,363,000</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75,779	648,140	311,720	13,318	588,592	14,514	1,852,063
增 添	-	2,274	5,909	6,083	14,101	9,051	37,418
處 分	-	-	-	-	(1,808)	-	(1,808)
重 分 類	-	-	1,964	381	8,297	(4,005)	6,6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594)	(4,840)	(266)	(10,713)	-	(27,413)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u>\$ 275,779</u>	<u>638,820</u>	<u>314,753</u>	<u>19,516</u>	<u>598,469</u>	<u>19,560</u>	<u>1,866,897</u>
折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162,518	176,889	7,920	449,076	-	796,403
本期折舊	-	5,545	8,856	736	20,321	-	35,458
處 分	-	-	(35,563)	(487)	(12,185)	-	(48,2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24	2,393	46	2,750	-	5,613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u>	<u>168,487</u>	<u>152,575</u>	<u>8,215</u>	<u>459,962</u>	<u>-</u>	<u>789,239</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42,394	176,310	6,800	403,169	-	728,673
本期折舊	-	5,403	7,715	527	18,099	-	31,744
處 分	-	-	-	-	(1,790)	-	(1,79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143)	(3,540)	(126)	(6,153)	-	(14,962)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u>\$ -</u>	<u>142,654</u>	<u>180,485</u>	<u>7,201</u>	<u>413,325</u>	<u>-</u>	<u>743,665</u>
帳面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	\$ 411,779	490,423	226,454	12,875	213,018	-	1,354,549
民國107年3月31日	<u>\$ 649,329</u>	<u>488,661</u>	<u>220,446</u>	<u>12,397</u>	<u>202,928</u>	<u>-</u>	<u>1,573,761</u>
民國106年1月1日	\$ 275,779	505,746	135,410	6,518	185,423	14,514	1,123,390
民國106年3月31日	<u>\$ 275,779</u>	<u>496,166</u>	<u>134,268</u>	<u>12,315</u>	<u>185,144</u>	<u>19,560</u>	<u>1,123,232</u>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整體營運擴展需求，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分別向本公司董事長尤山泉及其配偶黃淑媛購置本公司原承租毗鄰本公司廠房之土地合計63,549千元。因其地目屬農地，尚無法以本公司之名義辦理過戶，暫以具有自耕農身份之股東名義登記，已辦妥保全手續設定抵押予本公司。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商 譽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商 標 權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57,380	128,149	76,484	1,552	2,000	565,565
本期外購	-	147	2,831	-	-	2,978
重分類	-	-	732	-	-	732
匯率變動影響數	(824)	2	219	-	-	(603)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356,556</u>	<u>128,298</u>	<u>80,266</u>	<u>1,552</u>	<u>2,000</u>	<u>568,67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60,511	125,905	71,166	1,339	2,000	560,921
本期外購	-	27	3,211	-	-	3,238
匯率變動影響數	(2,415)	(4)	(503)	-	-	(2,922)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u>\$ 358,096</u>	<u>125,928</u>	<u>73,874</u>	<u>1,339</u>	<u>2,000</u>	<u>561,237</u>
攤 銷：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11,889	48,364	385	183	60,821
本期攤銷	-	2,848	2,188	41	25	5,102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194	-	-	194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u>	<u>14,737</u>	<u>50,746</u>	<u>426</u>	<u>208</u>	<u>66,117</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591	52,910	238	83	53,822
本期攤銷	-	2,806	1,361	37	100	4,304
匯率變動影響數	-	(2)	(469)	-	-	(471)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u>\$ -</u>	<u>3,395</u>	<u>53,802</u>	<u>275</u>	<u>183</u>	<u>57,655</u>
帳面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	<u>\$ 357,380</u>	<u>116,260</u>	<u>28,120</u>	<u>1,167</u>	<u>1,817</u>	<u>504,744</u>
民國107年3月31日	<u>\$ 356,556</u>	<u>113,561</u>	<u>29,520</u>	<u>1,126</u>	<u>1,792</u>	<u>502,555</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360,511</u>	<u>125,314</u>	<u>18,256</u>	<u>1,101</u>	<u>1,917</u>	<u>507,099</u>
民國106年3月31日	<u>\$ 358,096</u>	<u>122,533</u>	<u>20,072</u>	<u>1,064</u>	<u>1,817</u>	<u>503,582</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預付款項	\$ 60,716	60,716	53,187
留抵稅額	18,538	14,276	14,043
其他遞延費用	71,184	68,500	37,705
其他流動資產	1,751	579	1,32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9,433	29,478	21,72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5,400	55,400	14,106
存出保證金	66,993	68,438	37,907
預付設備款	86,495	45,473	77,709
預付廠房款	204,769	195,521	-
預付土地款	-	117,585	-
長期預付租金	16,217	16,070	15,918
	<u>\$ 611,496</u>	<u>672,036</u>	<u>273,627</u>

1.其他金融資產

主要係為受限制銀行存款，請詳附註八說明。

2.長期預付租金

合併公司與中國大陸國土資源局簽約取得祝橋空港工業區之土地使用權作為廠房用，使用期間為民國九十三年至民國一四三年。

3.預付廠房款

合併公司為因應未來新產品產能需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向億達科技(股)公司購入土地及廠房，合約總價款為350,000千元，土地款136,000千元已辦理過戶完竣，帳列土地項下。另因廠房尚未辦妥變更，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廠房款分別計204,769千元及195,521千元。

合併公司為因應未來興建自有辦公營運場所需求，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向非關係之自然人購入土地，合約總價款為234,936千元，民國一〇七年一月間，已辦理過戶完竣，帳列土地項下。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短期借款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460,344	1,383,860	884,952
擔保銀行借款	<u>334,331</u>	<u>74,700</u>	<u>17,132</u>
	<u>\$ 794,675</u>	<u>1,458,560</u>	<u>902,084</u>
尚未使用額度	<u>\$ 1,826,213</u>	<u>450,794</u>	<u>1,249,335</u>
利率區間	<u>0.89%~3.1333%</u>	<u>0.85%~3.1333%</u>	<u>0.9296%~2.1535%</u>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新增金額分別為573,927千元及283,041千元，利率分別為0.9%~2.696%及1.08%~1.95%，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〇七年四月至一〇八年二月間及民國一〇六年五月至八月間；另，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償還之金額分別為1,237,812千元及681,176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五)其他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負債之明細如下：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代收款	\$ 2,175	4,437	1,634
預收模具款	-	21,408	20,065
預收貨款	-	11,714	5,412
其他	<u>803</u>	<u>715</u>	<u>15</u>
	<u>\$ 2,978</u>	<u>38,274</u>	<u>27,126</u>

(十六)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7,147	112,147	289,000
擔保銀行借款	<u>265,000</u>	<u>80,000</u>	<u>296,305</u>
	<u>\$ 292,147</u>	<u>192,147</u>	<u>585,305</u>
尚未使用額度	<u>\$ 235,000</u>	<u>335,000</u>	<u>153,000</u>
利率區間	<u>1.036%~1.565%</u>	<u>0.93%~1.715%</u>	<u>0.93%~4.98%</u>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發行之金額分別為275,000千元及38,138千元，利率分別為1.036%~1.056%及1.715%，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〇八年十月間及一〇八年八月間；償還之金額分別為175,000千元及17,667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700,000	700,000	700,000
累積已轉換金額	(103,000)	-	-
應付公司債折價未攤銷餘額	<u>(10,973)</u>	<u>(15,592)</u>	<u>(23,705)</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586,027	684,408	676,29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586,027)</u>	<u>(684,408)</u>	<u>-</u>
	<u>\$ -</u>	<u>-</u>	<u>676,295</u>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賣)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u>\$ 776</u>	<u>(490)</u>	<u>(5,110)</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u>\$ 21,060</u>	<u>24,694</u>	<u>24,694</u>
	<u>107年1月至3月</u>	<u>106年1月至3月</u>	
嵌入式衍生性工具－贖賣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利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u>\$ 1,400</u>	<u>840</u>	
利息費用	<u>\$ 2,726</u>	<u>2,683</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三日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有關發行條件及內容說明如下：

- (1)發行總額：700,000千元。
- (2)發行期間：三年(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至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 (3)票面利率：0%。
- (4)擔保：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 (5)轉換期間：自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
- (6)轉換價格及調整：

本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三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轉換溢價率103.08%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發行時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368元。自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八日(除權息基準日)起，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每股326.4元調整為每股289.9元。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債券持有之賣回權：

本轉換債以發行後屆滿二年之日(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三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券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8)本公司之提前贖回權：

本轉換債發行起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十三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或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9)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行使賣回權或提前贖回者外，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

本公司於發行時將其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依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發行成本至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扣除發行成本)	\$ 694,747
發行時公司債公平價值	(667,393)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	(2,660)
權益組成項目-轉換權	<u>\$ 24,694</u>

(十八)負債準備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保固準備	\$ 10,206	9,747	2,182
法律事項	-	-	11,771
	<u>\$ 10,206</u>	<u>9,747</u>	<u>13,953</u>

合併公司負債準備變動明細如下：

	<u>保固準備</u>	<u>法律</u>	<u>合 計</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9,747	-	9,747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502	-	502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43)	-	(43)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10,206</u>	<u>-</u>	<u>10,206</u>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保固準備</u>	<u>法律</u>	<u>合計</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5,321	11,771	17,092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940	-	940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u>(4,079)</u>	<u>-</u>	<u>(4,079)</u>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u>\$ 2,182</u>	<u>11,771</u>	<u>13,953</u>

1.保固準備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產品銷售及工程保固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

2.法律事項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一至鴻科技，該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承攬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公司標得之內政部消防署之工程案，因站台建置期延誤產生延遲罰則後，至鴻科技依單站建置價金乘以延誤天數乘以罰款比例予以估列負債準備11,771千元，前項罰則已於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與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公司簽訂和解協議書，相關事件說明請詳附註九(二)。

(十九)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劃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7年1月至3月</u>	<u>106年1月至3月</u>
推銷費用	\$ 38	78
管理費用	7	(61)
研究發展費用	<u>12</u>	<u>45</u>
	<u>\$ 57</u>	<u>62</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u>107年1月至3月</u>	<u>106年1月至3月</u>
營業成本	\$ 806	750
推銷費用	559	561
管理費用	655	513
研究發展費用	<u>1,508</u>	<u>773</u>
	<u>\$ 3,528</u>	<u>2,597</u>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本公司外，其他合併個體退休金依各所在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於認列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142千元及2,291千元。

(二十)所得稅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7年1月至3月</u>	<u>106年1月至3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56,710	22,17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1,412
	<u>56,710</u>	<u>23,588</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6,915)	(3,501)
所得稅稅率變動	(4,923)	-
	<u>(11,838)</u>	<u>(3,501)</u>
所得稅費用	<u>\$ 44,872</u>	<u>20,087</u>

2.本公司、為升國際、至鴻科技及鴻進光電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二十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91,985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9,198千股，每股面額10元。此項增資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以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八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普通股發行溢價	\$ 29,598	29,598	29,59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23,435	222,381	222,381
處分資產增益	1,468	1,468	1,468
員工認股權(已失效)	502	502	502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21,060	24,694	24,694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數	-	-	776
	<u>\$ 376,063</u>	<u>278,643</u>	<u>279,419</u>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依法提繳所得稅款。
- (B)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C)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依法令規定或營運必要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餘額併同以往年度之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

本公司正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將保留盈餘以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五。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一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及一〇六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7.5	758,881	8.5	781,877
股票	1.3	131,539	1	91,985
	<u>\$ 8.8</u>	<u>890,420</u>	<u>9.5</u>	<u>873,862</u>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93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464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10,531</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8,10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3,882)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u>\$ (25,781)</u>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7年1月至3月</u>	<u>106年1月至3月</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42,312	160,76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01,188</u>	<u>101,185</u>
	<u>\$ 2.40</u>	<u>1.59</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242,312	160,76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及其他收益或費 損之稅後影響數	1,061	2,227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	<u>\$ 243,373</u>	<u>162,98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1,188	101,18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數	73	141
可轉換公司債之影響	2,059	2,14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 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103,320</u>	<u>103,471</u>
	<u>\$ 2.36</u>	<u>1.58</u>

(二十三)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為升</u>	<u>上海為彪</u>	<u>ITM</u>	<u>至鴻</u>	<u>為昇科</u>	<u>合計</u>
民國107年1月至3月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	\$ 6,377	3,201	-	-	-	9,578
台灣	69,697	-	-	146,913	131	216,741
美國	622,753	-	29,974	-	-	652,727
其他國家	135,654	-	-	-	-	135,654
	<u>\$ 834,481</u>	<u>3,201</u>	<u>29,974</u>	<u>146,913</u>	<u>131</u>	<u>1,014,700</u>
主要商品/服務線						
汽車電機開關	\$ 264,558	737	29,974	-	-	295,269
胎壓偵測器	332,749	1,807	-	-	-	334,556
無線電通訊設備	-	-	-	16,731	-	16,731
先進駕駛輔助系統	236,768	-	-	-	-	236,768
政府專案工程	-	-	-	110,909	-	110,909
其他	406	657	-	19,273	131	20,467
	<u>\$ 834,481</u>	<u>3,201</u>	<u>29,974</u>	<u>146,913</u>	<u>131</u>	<u>1,014,700</u>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入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u>107.3.31</u>	<u>107.1.1</u>
合約資產—工程及設備	\$ 94,131	-
加：工程(損)益	<u>16,778</u>	<u>-</u>
	<u>\$ 110,909</u>	<u>-</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10,213	-
合約負債—預收模具款	<u>20,562</u>	<u>-</u>
	<u>\$ 30,775</u>	<u>-</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9,130千元。

(二十四)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入明細如下：

	<u>繼續營業單位</u>
	<u>106年1月至3月</u>
商品銷售	<u>\$ 829,416</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二十五)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且不高於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一且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事酬勞。不論有無分配股東紅利，本公司有獲利時，即需分配員工酬勞。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123千元及5,613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061千元及1,871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0,041千元及41,388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7,510千元及13,796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7年1月至3月</u>	<u>106年1月至3月</u>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利息	\$ 1,132	3,237
其他	9,733	5,627
	<u>\$ 10,865</u>	<u>8,864</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7年1月至3月</u>	<u>106年1月至3月</u>
外幣兌換損失	\$ (54,902)	(154,873)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	1,400	8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4)	(18)
其他	(70)	(153)
	<u>\$ (53,646)</u>	<u>(154,204)</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7年1月至3月</u>	<u>106年1月至3月</u>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4,208	4,128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費用	2,726	2,683
	<u>\$ 6,934</u>	<u>6,811</u>

(二十七)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對最大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未超過應收款項總額之16%、30%及24%；對其他前三大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未超過應收款項總額之49%、41%及38%。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7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31,938	431,938	431,938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086,822	1,096,025	800,563	-	295,462	-	-
固定利率工具	586,027	597,000	597,000	-	-	-	-
	<u>\$ 2,104,787</u>	<u>2,124,963</u>	<u>1,829,501</u>	<u>-</u>	<u>295,462</u>	<u>-</u>	<u>-</u>
106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負債-公司債	\$ 490	-	-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345,180	345,180	345,180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650,707	1,665,340	1,451,565	185,955	27,820	-	-
固定利率工具	684,408	700,000	700,000	-	-	-	-
	<u>\$ 2,680,785</u>	<u>2,710,520</u>	<u>2,496,745</u>	<u>185,955</u>	<u>27,820</u>	<u>-</u>	<u>-</u>
106年3月31日							
衍生金融負債-公司債	\$ 5,110	-	-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300,880	300,880	300,880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487,389	1,501,686	1,242,749	219,268	39,669	-	-
固定利率工具	676,295	700,000	-	-	-	700,000	-
	<u>\$ 2,469,674</u>	<u>2,502,566</u>	<u>1,543,629</u>	<u>219,268</u>	<u>39,669</u>	<u>700,000</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3.31			106.12.31			106.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USD	\$ 75,758	29.105	2,204,937	84,846	29.76	2,525,017	97,685	30.33	2,962,786
歐 元	EUR	1,222	35.87	43,833	1,170	35.57	41,617	977	32.43	31,684
人 民 幣	RMB	7,393	4.647	34,355	5,996	4.565	27,372	1,480	4.407	6,522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USD	3,384	29.105	98,491	3,277	29.76	97,524	1,897	30.33	57,536
人 民 幣	RMB	168	4.647	781	137	4.565	625	129	4.407	569
日 幣	JPY	44,603	0.2739	12,217	30,786	0.2642	8,134	21,910	0.271	5,938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人民幣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7,373千元及24,37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損失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54,902千元及154,873千元。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8,695千元及12,345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3.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24,301	-	-	-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2,808	-	-	-	-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35,833	-	-	-	-
存出保證金	37,907	-	-	-	-
	<u>\$ 3,720,849</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公司債	<u>\$ 5,110</u>	-	5,110	-	5,1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02,084	-	-	-	-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300,880	-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676,295	-	753,200	-	753,2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585,305	-	-	-	-
	<u>\$ 2,464,564</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衍生金融工具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移轉。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衍生金融工具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二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九)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

(三十)非現金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7.1.1	現金流量表	非現金之變動			107.3.31
			收購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短期借款	\$ 1,458,560	(663,885)	-	-	-	794,675
長期借款	192,147	100,000	-	-	-	292,147
應付公司債	700,000	(103,000)	-	-	-	597,0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u>2,350,707</u>	<u>(666,885)</u>	<u>-</u>	<u>-</u>	<u>-</u>	<u>1,683,82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玖鋒(股)公司(玖鋒)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二親等關係
鴻燁有限公司(鴻燁)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二親等關係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委託加工金額如下：

受主要管理階層二親等以內親屬控制之子公司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鴻燁	\$ 11,365	13,056
玖鋒	1,928	2,232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3,293 15,288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及委託加工之交易價格除部分產品因產品特性並無其他非關係人可供比較外，餘與非關係人比較並無顯著不同，付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

2.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3.31	106.12.31	106.3.31
應付帳款	受主要管理階層二親等以內親屬控制之子公司			
	鴻燁	\$ 4,925	4,334	5,278
	玖鋒	900	451	916
		<u>\$ 5,825</u>	<u>4,785</u>	<u>6,194</u>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7,786	5,211
退職後福利	173	200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7,959</u>	<u>5,411</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項 目	質押擔保標的	107.3.31	106.12.31	106.3.31
應收帳款淨額	銀行借款及額度擔保	\$ -	-	36,995
存貨	銀行借款及額度擔保	-	-	67,169
土地	銀行借款及額度擔保	274,966	274,966	274,966
房屋及建築	銀行借款及額度擔保	263,488	265,819	273,620
其他金融資產-銀行存款	政府補助專戶保證金、可轉換公司債擔保及履約保證金	29,433	29,478	35,833
其他金融資產-銀行存款	訴訟保證金	55,400	55,400	-
		<u>\$ 623,287</u>	<u>625,663</u>	<u>688,583</u>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72,276</u>	<u>215,703</u>	<u>60,172</u>

2.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u>107.3.31</u>	<u>106.12.31</u>	<u>106.3.31</u>
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u>\$ 2,326</u>	<u>101,991</u>	<u>77,335</u>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因承攬業務所開出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145,558千元、138,875千元及1,757,228元。

(二)或有負債：

-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一至鴻科技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承攬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公司(以下簡稱台灣國際公司)標得之內政部消防署(以下簡稱消防署)「災害預警與無線廣播通報系統建置案」之工程案，因內政部部分站台之土地取得有所延遲(依契約規定：本案土地同意書之取得皆為地方政府主辦)，造成至鴻科技各梯次站台建置期程延誤，於扣除非屬至鴻科技延誤責任所造成的延遲罰則後，至鴻科技依單站建置價金乘以延誤天數乘以罰款比例，預估本案罰款金額最高為11,771千元，至鴻科技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度估列負債準備11,771千元。

台灣國際公司與消防署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之公程會開始進行協商，公程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四日函文調解建議，台灣國際公司與消防署已接受調解建議並同意和解，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台灣國際公司與至鴻科技簽訂和解協議書，至鴻科技承擔罰款金額計9,006千元，此案扣除罰款後之工程餘額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日收回。

-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橙的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二十三日向智慧財產法院對本公司提出I522602號「可寫入編號之胎壓偵測裝置及其設定方法」專利(以下簡稱系爭技術)之侵權排除暨損害賠償之訴。

合併公司認為橙的公司所有與系爭技術相似之美國專利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底遭本公司舉發成功，台灣專利亦於民國一〇五年間經智慧財產局審定合併公司舉發成立，應予撤銷。而橙的公司此次申請保全證據之系爭專利，係前述舉發成立之台灣專利案所分割之子案，其訴訟適法性顯已不足，故合併公司評估此次證據保全之產品，對合併公司之營運應無重大之影響。

- 合併公司對或有案件，已依歷史經驗評估對合併公司營運及財務影響情形，並視相關事項之發展情況據以估列入帳。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6,770	79,431	116,201	32,544	64,190	96,734
勞健保費用	2,652	6,929	9,581	2,573	5,950	8,523
退休金費用	2,141	3,586	5,727	2,060	2,890	4,95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34	2,092	3,726	1,561	1,730	3,291
折舊費用	24,574	10,884	35,458	23,850	7,894	31,744
攤銷費用	98	5,004	5,102	117	4,187	4,304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美金單位：千元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0	本公司	ITM Engine Components, Inc	2	685,727	9,634 USD330	9,605	9,605	-	0.29 %	1,714,318	9,605	-	-
0	本公司	至鴻科技	2	685,727	520,000	520,000	502,450	-	15.63 %	1,714,318	520,000	-	-
0	本公司	為昇科	2	685,727	100,000	100,000	-	-	3.00 %	1,714,318	100,000	-	-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公司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20%。

註二：本公司對外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50%。

註三：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及間接持股超過50%之子公司。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上海為彪	迅卓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401	16.67	15,401	(註)

註：前述有價證券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及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者。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上海為彪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進貨	115,521	24 %	次月6日	-	與一般客戶相同	(35,421)	(14)%	註
上海為彪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銷貨	(115,521)	(52)%	次月6日	-	與一般客戶相同	35,421	89 %	註

註：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七)。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上海為彪	1	進貨	115,521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1.38 %
1	上海為彪	本公司	2	銷貨	115,521	"	11.38 %
0	本公司	上海為彪	1	銷貨	703	"	0.07 %
1	上海為彪	本公司	2	進貨	703	"	0.07 %
0	本公司	為昇科	1	銷貨	1,717	"	0.17 %
2	為昇科	本公司	2	進貨	1,717	"	0.17 %
2	為昇科	本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7,000	依專利授權合約約定	0.69 %
0	本公司	為昇科	1	其他費用	7,000	依專利授權合約約定	0.69 %
0	本公司	上海為彪	1	應付帳款	35,421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0.56 %
1	上海為彪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35,421	"	0.56 %
0	本公司	上海為彪	1	應收帳款	280	"	- %
1	上海為彪	本公司	2	應付帳款	280	"	- %
0	本公司	為昇科	1	應收帳款	1,876	"	0.03 %
2	為昇科	本公司	2	應付帳款	1,876	"	0.03 %
2	為昇科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7,404	依專利授權合約約定	0.12 %
0	本公司	為昇科	1	應付費用	7,404	依專利授權合約約定	0.12 %
3	為升國際	ITM	3	銷貨	16,208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6 %
4	ITM	為升國際	3	進貨	16,208	"	1.6 %
3	為升國際	ITM	3	應收帳款	31,844	"	0.5 %
4	ITM	為升國際	3	應付帳款	31,844	"	0.5 %
5	至鴻科技	鴻進光電	3	其他應付款	4,000	資金貸與，不計息	0.06 %
6	鴻進光電	至鴻科技	3	其他應收款	4,000	資金貸與，不計息	0.06 %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美金單位：千元/ 股數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ilver Cub Inc.	Samoa	投資控股	USD7,110 NTD233,066	USD7,110 NTD233,066	7,110	100%	765,449	8,976	8,906	子公司(註)
Silver Cub Inc.	Golden Cub Inc.	安奎拉	投資控股	USD7,110	USD7,110	7,110	100%	USD26,304	USD306	USD306	"
本公司	Royal Cub Inc.	賽席爾	投資控股	USD1,919 NTD56,175	USD1,919 NTD56,175	1,919	70%	54,282	319	223	"
Royal Cub Inc.	Ever Cub Inc.	賽席爾	投資控股	USD2,741	USD2,741	2,741	100%	USD2,664	USD11	USD11	"
Ever Cub Inc.	ITM Engine Components, Inc.	Carson, U.S.A	汽車零件買賣	USD2,807	USD2,807	2,458	100%	USD2,664	USD11	USD11	"
本公司	為升國際	台灣	國際貿易	10,500	10,500	1,050	70%	11,407	633	443	"
本公司	至鴻科技	台灣	通訊電子及政府專業工程	486,848	486,848	17,172	51.28%	475,326	(23,233)	(12,341)	"
至鴻科技	鴻進光電	台灣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5,000	5,000	500	100%	7,942	(175)	(175)	"
本公司	為昇科	台灣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513,200	513,200	36,410	56.89%	417,563	(25,011)	(14,229)	"
為昇科	Globe Cub Inc.	安奎拉	投資控股	USD\$1,200 NTD\$36,436	USD\$1,200 NTD\$36,436	1,200	100%	24,312	(2,640)	(2,640)	"
Globe Cub Inc.	Glory Cub Inc.	賽席爾	投資控股	USD\$1,200	USD\$1,200	1,200	100%	USD\$835	USD\$(90)	USD\$(90)	"
本公司	奇美車電	台灣	汽車零件買賣	84,000	-	2,800	17.5%	82,567	(8,189)	(1,433)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
				台灣匯出累	回投資金額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匯出	積投資金額		之持股比例			投資收益
上海為彪	汽車零件、汽機車電機開關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233,066 USD 7,1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33,066 USD 7,110	-	233,066 USD 7,110	8,976	100%	8,906 (註)	765,449	-
為升科(上海)	汽車及其零件之製造業	36,436 USD 1,2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6,436 USD 1,200	-	36,436 USD 1,200	(2,640)	56.89%	(1,502) (註)	13,831	-

註：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沖銷。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8,310 NTD\$269,502	USD\$8,310 NTD\$269,502	2,352,488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為升	上海為彪	ITM	至鴻科技	為昇科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34,481	3,201	29,974	146,913	131	-	-	1,014,700
部門間收入		2,420	115,521	-	-	7,000	16,208	(141,149)	-
收入總計	\$	<u>836,901</u>	<u>118,722</u>	<u>29,974</u>	<u>146,913</u>	<u>7,131</u>	<u>16,208</u>	<u>(141,149)</u>	<u>1,014,70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242,312</u>	<u>8,976</u>	<u>319</u>	<u>(25,046)</u>	<u>(25,011)</u>	<u>(2,182)</u>	<u>20,723</u>	<u>220,091</u>
		106年1月至3月							
		為升	上海為彪	ITM	至鴻科技	為昇科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57,190	1,413	32,969	37,844	-	-	-	829,416
部門間收入		1,275	156,557	-	308	-	16,450	(174,590)	-
收入總計	\$	<u>758,465</u>	<u>157,970</u>	<u>32,969</u>	<u>38,152</u>	<u>-</u>	<u>16,450</u>	<u>(174,590)</u>	<u>829,416</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160,762</u>	<u>26,729</u>	<u>(344)</u>	<u>(17,717)</u>	<u>(19,400)</u>	<u>(174)</u>	<u>(6,298)</u>	<u>143,558</u>
應報導部門資產：									
民國107年3月31日	\$	<u>5,217,422</u>	<u>810,171</u>	<u>135,065</u>	<u>896,207</u>	<u>758,126</u>	<u>72,660</u>	<u>(1,546,778)</u>	<u>6,342,873</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5,560,037</u>	<u>804,324</u>	<u>141,125</u>	<u>765,061</u>	<u>783,568</u>	<u>74,054</u>	<u>(1,595,742)</u>	<u>6,532,427</u>
民國106年3月31日	\$	<u>5,354,463</u>	<u>716,322</u>	<u>143,307</u>	<u>686,104</u>	<u>390,110</u>	<u>64,613</u>	<u>(1,238,598)</u>	<u>6,116,321</u>
應報導部門負債：									
民國107年3月31日	\$	<u>1,788,650</u>	<u>44,586</u>	<u>57,520</u>	<u>578,534</u>	<u>24,143</u>	<u>14,854</u>	<u>(86,227)</u>	<u>2,422,060</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2,487,150</u>	<u>61,138</u>	<u>62,159</u>	<u>422,342</u>	<u>25,028</u>	<u>14,519</u>	<u>(127,520)</u>	<u>2,944,816</u>
民國106年3月31日	\$	<u>2,359,209</u>	<u>69,287</u>	<u>62,116</u>	<u>360,827</u>	<u>17,972</u>	<u>12,920</u>	<u>(112,765)</u>	<u>2,769,566</u>